

木爾茲著  
伍光建譯

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

第二編  
下冊之三

商務印書館發行

J. T. Merz  
伍光建譯著

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 第二編 下冊之二

商務印書館發行

## 第十章 社會

### —

十九世紀間多種影響及興趣相與限定並推進一種問題，此一問題於目前兼容並包之形式下未曾於初期哲學思想上佔得任何位置。此即社會問題，即人類社會問題，吾人若就其最廣義考之，即人類問題也。初期哲學——就中以柏拉圖及阿里斯多德之哲學為最顯著——對於本問題之討論曾有所貢獻；即後日思想家如奧古斯丁、霍布斯、斯賓挪莎格老秀斯（Grotius）及他人亦曾從特殊

一、最廣義之社會問題  
在十八世紀以前並未認定

之觀點而對於本問題之討論有所貢獻。但本問題之係一種較大之問題，而其解決之須以一種自然史及共同生活史為根據並益以一種人類共同生活之哲學者，似未經十八世紀後半以前之哲學家承認也。初期作家亦曾為政府之利益，為普通立法及宗教立法，為政治上，商業上或工業上之進步，有時則僅為反駁因襲學說並實現急需之改革，而根據歷史上之資料及武斷之概念討論此大問題之特殊方面。但以一種公正之態度收集所有有關人類共同生活之起源，組織及演進之資料，分析人類之倚賴自然環境，及其内心生活之日益複雜，了解歷史進化之階段，國家及種族之發生，繁興，及衰微，預測將來並推想自由國家之組織，與夫人類之國際組織及社會組織——凡此種種問題僅於最近五十年間受人有意識之承認，且其受人有意識之承認也僅以思想家敢於不顧現狀而依據合理的及道德的原理建立一種人類社會新組織之時為始。在美洲獨立戰爭以前，在依據人權宣言起草之憲法以前，固無以充分之意識及責任為之機會也。

三、  
命  
法國大革

思想家中最有影響於美國憲法及法國憲法之起草者應推洛克及盧騷，因彼等之宣傳而著名之口號為人權與民約。孟德斯鳩之分析英法憲法雖不確切，吾人參閱本論題下之分析亦有重要之影響。淮成克先生（Mr. Whittaker）則介紹bridge Modern History），第七卷第一七四頁及第八卷第一九頁，第二〇頁，及第一七七一八頁，及大英百科全書第十版第四卷獨立宣言，且謂：「盧騷所與吾人者為民約形式及一種情緒的效果而已。喀萊爾及柏克之偏見似曾影響英國最多數作家；即以革命為不可免者亦以為彼等亦應輕視此類口號為迂闊而遠於事情者也。以吾人觀之，若無此類口號（煽動家雖可信口狂喊，但係長期思想作用之結果），則革命空虛而無定形，不過一種純粹一般的推翻，結果舊日之事態復萌；蓋無人權民約，等等名詞，人人皆將從身分着想也。當日之所為於十五年後法國大革命掃除大部分舊制度及舊目標之後重見於一七九一年法國憲法之中。脫非政治革命之後思想革命隨之而起，則當日歐洲第一流思想家未必忽然如此注意社會問題也。」

〔原註〕此一名詞原用以指一時之內關係特別重大之問題。依此意義本問題乃實踐哲學或應用哲學之間題而與本書之計畫無涉。兼此廣狹二義之社會問題則成為斯泰因博士（Dr. Ludwig Stein）所著一冊博大精深之書之標題，蓋即從哲學觀點研究社會問題（Die Soziale Frage im Lichte der Philosophie）是也。據序文所述是書在大陸方面行銷極廣，曾經譯為法語及其他各國文字。吾願介紹此書，因其可使讀者備悉近代社會問題著作之豐富及社會問題之複雜，並對作者表示謝意焉。同時秦氏人用此語與本章之計畫不甚相同。吾人倦之為人類學問題尤為確當：所謂人

類學問題即研究人為社會之一分子及其與外部自然之關係也。且此不但係共同生活之現象之基礎，且係研究個人心理學之基礎。此又近代現象之分別研究如何漸歸衰退而綜合研究隨之而興之一例也。此種思想進步之例證吾人可於著名思想家德國大學教授馮特之畢生事業見之，蓋馮氏之研究哲學本從生理心理學入手，終乃草成一冊人種學巨著，頗曰民衆心理學 (Völkerpsychologie) 也。本此觀點，而又承認斯泰因博士有價值之巨著，吾遂不能充分賞識。陸宰小宇宙一類之著作，雖吾人有時不得不視此書為首謀解決。此大問題者。陸宰曾於下列一問中闡明本問題：于此整個大自然中（近世科學之結果使吾人較前愈覺受大自然之支配）人，人類生活，及歷史上變化之途徑有何意義乎？（見小宇宙導言英譯本第一卷第十六頁）。佛林得於其德法歷史哲學 (Philosophy of History in France and Germany) 中說明陸宰此篇大著具有此種較為偉大之精神：「其論題為人，不但涉及其歷史上之發展，而且涉及其所有一。

四、  
赫得及盧  
題得及盧

吾人若於十八世紀後半之著作中求一思想家，其人對於本問題之見解最為充分而又最為新穎者應推赫得；而其僅刊人類史觀念 (Ideas towards a History of Mankind)，一種著作計畫在日後思想更大更深之影響下遂於陸宰小宇宙之裏封面上取自然史及人類史觀念 (Ideas towards a Natural History and History of Mankind) 較為廣義之名稱亦足以表示赫氏深知本問題之博

大及複雜。雖然，由實際的觀點而論，赫氏著書以前論此問題者已有數人，就中最顯著者爲法儒盧騷。盧氏曾痛詆近世生活之虛偽而主張返於自然，但其對於社會問題之解決所爲之貢獻大約即在其對於瑞士及德意志之通俗教育所生之影響也。至於其他思想家亦曾分別研究此一問題，則其跡象可於他國著作之中尋之——例如意大利維柯之初期著作，及原人佛林得(R. H. Flint)之力今人

始知維柯之著作；前者曾譯新科文選，一八三五年出版），後者則於其歷史哲學之著作中討論維柯（一八七四年及一八九三年出版）並於布拉克伍德之哲學名著(Blackwood's Philosophical Classics)（一八八四年出版）中所撰之維柯一卷。佛林得嘗比較英人不知欣賞維柯之著作與他國人士不知欣賞蒲脫勒(Butler)之著作，謂此乃因維柯乃意大利思想之一特殊代表而蒲脫勒乃英吉利思想之一特殊代表也。編黑智爾歷史哲學演講錄之黑氏高足干斯(Edward Gans)曾謂維柯乃赫德之先驅而其論德人所以未曾注意維柯之故極爲明確正當；蓋自彼觀之，維柯專注羅馬歷史而不涉及宗教革命以來，人對於耶教真理所抱之見解也。

**與英國卡晤(Kames)及孟波度(Monboddo)之初期著作。**【原註】該兩作家，亨利荷姆，卡晤勳爵(Henry Home, Lord Kames)一六九六年——一七八二年——與詹姆士·柏涅特

亦曾引人注意，前者之引人注意則因德國底爾琪之著作，後者之引人注意，近

則綠乃特教授 (Professor William Knight)，因後者曾著書論孟波度動爵也。雖然事有至堪注意者當孟波度動爵『孤立無倚，依古人方法自行敷油，對於人類之墮落備致咆哮，而人類亦視彼為半狂之人時』（見司蒂芬司 Leslie Stephens 所著之十八世紀英國思想 English Thought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第一卷第六九頁），赫德在德則深受此君感動，提議繙譯其所著之語言之起源及演進 (Of the Origin and Progress of Language)，並作序以張之，謂該作家係是科最重要演之思想家，雖彼個人並不贊同該書所闡發之見解。大英百科全書第九版孟波度論作者有言不但新康德派對於洛克哲學所取之態度孟波度已肇其端，而且孟波度係近世達爾文種源論之一闡明者也。後者與赫得稔，但其所發起之研究在英國歷久無人繼承。其較為重要而尤少得人承認者則為維柯於十八世紀初半所為之革新之思辨：此類思辨今日始得人欣賞焉。

六、  
赫得之人  
類觀念

提出人類之觀念以供當時人士之研究赫得實較其他任何作家為多所盡力。此種觀念曾經人認為含孕所有德國古典文學大家心中所存之理想。此種觀念於歌德之身，生活及著作中完全實現。雖赫氏自身於其個人活動或文學活動之中始終不能如其同輩康德歌德及席勒爾之能就其自身之理想為高尚之表現，而又將此高尚之表現傳與多數詩人及思想家，然赫氏固曾發揮『人類之觀

念』而形成『人類史之概念』，且其形成之也乃依一種真正哲學之精神，含爲

人類之教育外別無其他實際的及秘密的目的存在焉。

〔原註〕德國文學中既佔重要之在

位置，而其大名乃不爲吾英作家所知，洵堪玩味。十年來吾英讀者之知德國文學端賴喀萊爾，而喀萊爾亦鮮道及赫得，但言赫得與歌德之關係並引用保羅論赫得文體之一段文字而已。其實赫得之著作在英德兩國所以無人注意之者端因赫氏攻擊當日之玄學的傾向，此玄學的傾向適於赫氏主要著作作轟動一時之後突然盛極一時也。但亥謨(Haym)則指出另一理由一見赫得第二卷第三三六頁一。赫得長處不在於其未完成之大作，而在於數集短篇詩歌，此類短篇詩歌，如亥謨所言不過小珠，雖非一律重要，然每篇皆有其引人入勝之處，合之又極足動人美感。今若以本書讀者所熟悉之名詞表觀之，吾人可謂赫氏之心懷抱一種統觀，赫氏固無大藝術家充分表現此種統觀之天才，但能根據此種統觀草成美麗而有價值之短篇研究。結果赫氏後輩皆受赫氏之啓發而爲種種研究，而此類研究雖範圍至爲有限，然曾產生較爲確定之結果，而赫得自身挾其對於宇宙及人生之一種統觀轉，如亥謨所云往往支離破碎。不特此也，赫氏又常使歷史與心理學發生關係，而心理學之在當日已爲玄學的興趣所掩矣。但於離開赫得之前吾人應注意赫氏係另一種學術研究之先驅，是種研究意在闡發已亡及現存民族之古代歷史並使史前時代之研究與最近若干最完備之詩歌藝術曲之創作互相銜接。赫氏確係古代民族詩歌之研究之中心人物，且係某層人民之詩歌之研究之心物而該層人民與自然直接觸且即較爲高尚，較有智能及較有修養之階級所從出者也。其民歌集(Stimmen der Völker)即係亥謨所稱道之美麗的花園之一，民歌集之後又有無數詩集，而民歌集又曾引起故事之有價值

的發現，恢復，及保存，非然者則此類故事將掩沒而不彰矣。德國古文學中此種獨一無二的產物之歷史遂成爲亥謨著作中一段浪漫而又有趣之插話。服安教授 (Prof. C. F. Vaughan) 所著之浪漫派革命 (the Romantic Revolt) 見沙甫慈白利之歐洲文學之各期 (Periods of European Literature 第十卷) 即有數頁對此備致推崇。此一部分之研究赫得自十七歲即已開始，直至於西德詩 (the Cid) 譯本發刊之時爲止。最有趣者荷馬之詠史詩，約伯 (Job) 之詩，前士比亞之抒情詩，拍息歌謡 (Percy Ballads)，及與西安詩 (Poems of Ossian) 之初期德譯本首使赫得與收集原始詩歌之念，使其棄置淹博之批評於不顧，且誘其於垂暮之年猶努力發現一準茲爵士及其他學者方始開闢之東方詩歌之新世界。關於此點彼實導希勒格之先路，且曾播散種子而此種子即於歌德 ‘Westöstlicher Divan’ 結果云。

七、  
福耳特耳  
與盧騷之反

在法國則有另一系思想家崛起且於十九世紀之大部分間繼續增加。其實吾人儘可謂法德兩國思想之不同在於前者受福耳特耳之刺激而後者受盧騷之感動。一方面盧騷與赫得訴諸自然及心靈之大力，研究萬物之起源贊成自然之詩的解釋，時常注意未發現之領域，從下意識的思想之半明之府中求得激發，他方面福耳特耳及百科全書派則生息於科學的推理，邏輯的分析，及有系統之定義及解釋之清天白中之中，謂除此數者以外其餘盡是情操及幻想。前者爲耶

教人道主義者，後者則爲批評的懷疑派與自由思想家。至於此兩派思想皆爲研究某一問題，遲早皆發揮一種理想則誠一堪以玩味之事，正猶一方面科學的概念使其最偉大之代表孔德爲一種狂妄浪漫之推敲，他方面耶教人道主義之思想終於費兒巴黑及司特老司之身演成一種與法國愛爾法修及康的亞克之初期唯物論頗爲相似之科學的唯物論也。

此時英國對於人類社會問題之論究亦有貢獻，雖所貢獻較爲有限，但最後則較爲永久。英國思想家此時亦深受法美兩國政事之刺激，而好學深思之士從一種較廣大，較抽象而又較爲哲學之觀點討論社會問題之某方面者亦不在少。在過去若干世紀間英國哲學即在研究政府，社會秩序，民衆代表，思想自由，及宗教容忍之學說，即傳奇及小說之精神亦急急吸收此類高尙思想以描寫一種依據合理的原理重新創立之人類社會。於此類原理之中柏拉圖之共和國實係最偉大之先驅及楷模。若就英國古文學而論則培根之新大西洋（一六二四年出

烏文期在  
托學中英時  
邦主之國

八、

版），哈林吞之大洋（一六五六年出版）及最早而又最爲重要之慕爾理想國（一五一六年出版）無不如此。此時有人圖謀實行此種原理，就中若干種企圖成效昭著，如威廉烹（William Penn）之一生事業即其一例，其他皆狂妄而不能實現，如柏立克主教（Bishop Beskely）之初期計畫或奇爾利治（Coleridge）之晚年著作是也。

〔原註〕一六七〇年有人謀於北卡羅林那殖民地創立一種新政制及一種新社會秩序，稱爲基本憲法者，而此基本憲法係由洛克應地主之要求爲之起草；但此次企圖以及日後無數次同樣之企圖備受殖民地人民劇烈之反對，結果此慘酷無情之計畫終被放棄（見第九版大英百科全書第十七卷第五六二頁）。一六八一年查理第二以賓夕法尼亞賜與威廉烹，除保留王權外舉土地權及管理權悉賦與之。烹氏於英國及大陸各地宣布其自由之政制及其願試行全人類自由殖民地之神聖試驗以便爲其土地闢暢旺之銷路。當日歐洲人民皆欲脫離宗教上及世俗上之專制且願以便宜之條件購置氣候合宜地方之沃土，於是遂有多數移民赴美；又有英吉利之教友派教徒，蘇格蘭之長老派教士，德國門諾派教徒，法國耶教新教徒一律歡迎。一六八二年十二月烹氏召集代表大會，討論組織政府事宜；翌年三月民選代表贊成一種根據人民選舉權及擔保良心自由之憲法，此憲法頗帶哈林吞大洋之臭味，爲純粹民主主義之憲法。此憲法與八年前洛克爲北卡羅林那起草之貴族憲法顯然相反（參閱大英百科全書第九版第四九五頁文，五〇四。雖然，此數者對於社會問題之哲學的討論無甚

九、

亞丹斯密  
及邊沁

貢獻，而英國對於該問題之貢獻不在以一種兼包並容之精神研究此較大之間題，而在於分別研究政治上及工業上之進步所暗示之數種確定而又有限制之問題。就中如亞丹斯密之限定經濟學爲國家財富問題及邊沁之指定若干立法問題皆是也。邊沁之影響因穆勒父子之工作而益形重要且得大衆承認，後二人皆得於心理學及論理學之研究中爲政治學說及經濟學說求得一較深之基礎也。除穆勒父子及其學派之心理學研究與論理學研究外，英國更因原始文化上之一類著作（就中以泰羅 Taylor 與拉布克 Lubbock 之著作爲最顯著）而對於人類之自然史及共同生活史之研究貢獻極有價值之材料。此類著作大都關於人類學或人種學者。

由此觀之，英德法三國之中有三派思想，雖各各分明，有時且彼此獨立，然最後則多少併於吾人所研究之較大問題——即人類社會問題。該三國思想之特徵，吾人所時常研究而在十九世紀前半較其餘時期特爲顯著者，亦可就其研究

二、此三國著  
別特色  
作中之特

此種問題之方法而辨認之焉。法國思想家爲近代首先研究本問題之人，而其研究之也係用科學精神且以其所竭力推求之少數概括論定爲根據；德國思想家深悉此一問題之博大精深，遂沿較爲推測之方法進行，以爲本問題須用大規模之研究及推測的解釋也。英國思想既不如法國思想之革命的，亦不如德國思想之推測的，自始只就當代工作之所呈現而實際上急待解決之個別問題而悉心研究之焉。此種不同之點於本世紀間逐漸消滅，蓋此時已有一新名詞出現，使各派及各獨立思想家之所貢獻可合併而釐成一確定之問題。結果遂有一種科學於社會學之名稱下出現：此一名詞固法儒孔德首創者也。雖亦有人推崇求疵，指陳此一名詞之失當，然此一名詞今已得所有文明國家之文字及著作認可矣。社會學，其始不過哲學系統中一新來者及陌生者，日後逐漸竊據重要之地位，而其如此尚有他種原因，吾人應詳細說明之焉。

第一種原因可稱爲理論的原因，可推源於本世紀後半所發生之一種思想

習慣或思想潮流。此種思潮幾見於每一種哲學大問題之討論中，且即在科學思想之中亦極顯著。多數術語紛紛而起皆可用以表示此種思潮之特徵，但居今尙無一種名詞曾得大眾之認可且無須再加充分之說明而即能了解者。

吾今仍保  
〔原註〕

限定並指卷正文所述之文字不刪，雖四年以來與夫本書本部分修改期內明白不用一概括名詞以表本世紀思想之特徵即足以證明本書非先抱何種成見而作，亦非爲證明某種概括論定而作也。後者僅於本書脫稿之時成爲一種根據大量事實之歸納冉冉而出，且曾經不依於修改之時累次提及，不過多見於註解中耳。如不依於一九一〇年五月及一九一三年二月先後在達刺謨大學哲學研究會所誦讀之『十九世紀後半之一種一段思潮 (On a General Tendency of Thought during the second half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與實在之統觀局面 (the Synoptic Aspect of Reality)』兩文中之所說明，正文所述之思潮已由孔德於其初期論文中定爲統觀以與詳觀對立，亦經各德國思想家，尤其底爾琪，定爲統觀 (Gesammtanschauung)，意在將其與分析及綜合之合併方法對立；前者概見一種複雜事物之全部，後者始則分析此物爲若干部分而後又將其併成一統一之整個。吾意一種同樣之見解並呈現於其他許多思想家之心頭；吾今只舉一例，爲吾最近所偶見者。於『次序哲學概論』(A Sketch of a Philosophy of Order) 中麥肯來教授 (Prof. J. S. Macken) 論曰：『統一之方式與其所統一之物不必有異而乃自始即包括於其中。……用康德之一反措定吾人無須綜合，只須一種統觀。吾人只須觀察吾人當前之物質中所含者何。……當吾人承認原子說自

觀始即不確實之時，吾人承認吾人所有經驗之中皆有一定次序。是故，以吾式之最滿意之名詞表現自身之方式而同時又係一種統一則，彼此相同也。然其係吾人經驗內容之複雜性。

十八世紀中因科學的分工，因分別研究特種問題之方法，因研究自然界及精神界中可以明白分析之事物及現象而大有進步。即如天文學及機械學即因分別研究重力及引力問題而大有進步。化學繼天文學之後而成爲一種確切科學，蓋始則根據重之性質而繼又根據原素及其混合物之原子重之性質爲之創立也。其他科學亦因研究自然物之確定性質及種屬（例如結晶之形式或生物之種類）相繼成立。精神科學中亦有若干種科學採用同樣分別研究方法，例如初期之『能力心理學』與日後之『聯想說』皆是也。關於此點無煩詳述。讀者覽吾書任一部分之時將憶及其他許多同樣之事例，其中科學進步或哲學思想皆因發現或敘述可以明白限定與可離許多紛亂之細節而單獨研究之現象或特徵而益爲活躍。所用以產生化學上之物體或分析複雜之細胞組織爲其組成

部分之繁重之工作及無上之精巧皆足以代表十九世紀大部分科學上及哲學思想上之此種原子化傾向。但在此種傾向之長期歷史中亦有人焉漸覺此種傾向只涉及事物或現象之一方面，而其原因有二：

第一，利用此種原子化手續，此種將複合物分析為其組成部分之手續，某物已經遺失，某種主要之原理或特徵似已消滅，日後綜合所已經分析之諸原素時不能恢復之某物，雖不確定但同樣實在之某物，於生活過程及心理作用中表示其特別的實在之性質之某物。原子化手續不能把握之也。

第二，此種分析手續，在機械學與化學如此顯著者，自始以為含有某種相當之目的。雖然，日後此種手續離開發點愈遠，事實上無極無終。分子化為原子，原子又分為電子。細胞本係有機組織之單位，日後乃知其係一種極為複雜之構造。即細胞核 *Nucleus* 挾其細胞中之核仁 (*Nucleolus*)，亦係一小宇宙，由無數單位合成，而此類單位因非顯微鏡之力所能窺見，皆屬假設而名稱極為離奇，吾人